

注重统筹谋划 强化组织推动

泰安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 本报记者 姜言明 刘涛 本报通讯员 尉海波 张磊

泰安按照全省社会治理创新推进会部署,勇于探索实践,狠抓工作落实,坚持统一谋划设计、统一组织推动、统一规范标准、统一检查验收,协调推进社会治理“六大工程”、涉案财物集中管理、政法融媒体中心建设、营创良好法治营商环境等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推进社会治理“六大工程”

4月25日,在泰山区召开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现场会,提出“做实、规范、创新、管用”的工作推进方式;7月10日,在岱岳区召开全市社会治安大巡防工作现场会,推出了推进基层队伍三化建设、打造五结合工作平台、完善工作保障三项机制的治安巡防“三五三”模式;8月15日,在东平县召开全市矛盾纠纷一元主导多元化解工作现场会,夯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建立完善一体协同、协调对接工作机制,分领域、分系统抓好矛盾化解工作落实;11月29日,在新泰召开全市政法工作跨平台信息化建设现场会,以政法信息化建设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

今年,泰安市针对社会治理点多面广大的现实,从着眼于增进社会和谐、改善社会治安和解决影响当前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出发,重点推进实施了以建立完善矛盾纠纷一元主导多元化解机制为主要内容的“和谐工程”、以提升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实效为主要内容的

“网格工程”、以实施视频监控提档升级为主要内容的“雪亮工程”、以深化社会治安群防群治为主要内容的“巡防工程”、以推进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强基工程”和以开展智慧政法建设为主要内容的“智慧工程”等“六大工程”建设,带动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全面展开。

“六大工程”开展以来,雪亮工程、网格化管理、综治中心建设全部达到省级标准;政法基层硬件建设、人员配备、工作机制等进一步健全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化解、重点人员管控等工作根基进一步夯实。

推动涉案财物集中管理

泰安始终将涉案财物集中管理作为深化改革的重要措施,泰安市委书记程洪刚多次到涉案财物管理中心现场指导,召开专题市委常委会议,创新性提出将市纪委监委的涉案财物纳入到保管中心并设立专区,这在全国尚属首家。

当地专门成立涉案财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和信息平台建设专班,市委政法委等八部门联合下发《泰安市涉案财物管理工作实施办法》,高标准、高质量地推进跨部门涉案财物管理平台和场所建设。

今年10月,在省委政法委的指导下,泰安市委政法委组织专家编制《山东省涉案财物管理标准规范体系》,内容包含场所建设、运营管理、服务规范、信息平台等四项标准,在北京通过了国内专家审查,成为全国政法系统涉案财物集中管理第一个省级标准。

去年10月26日,泰安市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正式揭牌成立。中心由第三方运营管理,对涉案财物移交、入库、保管、流转、调用、处置各环节,实行全流程闭环式管控,通过研发智能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与中央政法委、省委政法委涉案财物数据的互联互通。

同时,该中心积极拓展信息系统远程示证功能,和联通公司合作建立的专用5G网络,在全国政法系统涉案财物管理工作中首创运用5G传输技术进行远程示证。

目前,全市检察院、法院系统、市纪委监委已完成所有涉案财物移交,公安系统在原17家涉案财物移交试点单位的基础上扩大到了77家移交单位,先后将三年内所有涉案财物移交管理中心。

开创政法融媒体中心新阵地

社会治理工作离不开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参与,近年来,泰安市注重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宣传方式,不断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今年9月30日,泰安挂牌成立全省首家政法融媒体中心。中心下设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四个新媒体工作室,通过整合全市政法系统各类媒体资源,构建起多层次、立体式的政法融媒体宣传体系。

根据融媒体中心建设需要,泰安市委政法委从政法各单位和社区网格员、调解员、社会治理基层工作人员中,选择具有一定文字基础的工作人员,担任“政法小编”,采取分级建群、逐级把关、择优采编等形式,进一步扩大新媒

体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为提升宣传层次,今年10月13日,泰安市委政法委和新华社新媒体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借助国家权威媒体技术优势和平台优势,共建政法融媒体中心建设平台,探索出“媒体+政法”携手发展的融合新模式。

营造更加良好法治营商环境

泰安牢固树立“经济发展到哪里政法工作就服务到哪里,工程项目建设到哪里政法工作就推进到哪里”的工作理念,将“亲商、爱商、护商”理念贯穿于具体工作实践,切实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

今年年初,泰安市委常委会、政法委书记郭德文主持召开18家驻泰企业参加的座谈会,摸清工作实情,了解企业需求。制订出台《全市政法机关依法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建立了政法系统服务保障“1+1+3”工作机制,即政法系统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信息(预警)平台、服务企业法治宣传咨询团和政法机关依法处理恶意逃债问题,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市(境)外投资环境3个协调小组。

泰安一方面坚持常态打击与专项整治相结合,依托“网警+X”“作战单元”,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经济犯罪。另一方面坚持把“基本解决执行难”与服务企业发展有机结合,组建新型执行实施团队,开展涉企案件执行难集中治理。

同时,用足用好国家司法救助政策,进一步拓宽救助渠道,整合救助资源,今年共发放国家司法救助资金237万元,救助案件当事人120人次。

建立覆盖城乡 三级河湖警长体系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杜星 王学 报道 本报东平讯 12月19日,泰安市公安机关河道、湖泊警长制规范化建设现场会在东平召开。河湖警长制是河(湖)长制在公安工作中的延伸,是公安机关担当作为、服务发展的具体体现,是落实主动警务、提升治理能力的生动实践。2017年以来,泰安市公安机关深入实施主动警务,创新推进河道、湖泊警长制工作,建立起市、县、乡全覆盖的三级河湖警长体系,在全国率先研发河湖警长综合应用系统,与水利、渔业、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执法、联动共治,取得良好成效。

肥城法院为农民工追回工资17万元

□刘涛 王海广 陈永鹏 报道 本报肥城讯 近日,肥城市人民法院灵活运用执行措施,用18天时间执结一起拖欠6名农民工工资案件,切实打击了故意拖延履行行为,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取得良好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苏某等六人自2018年2月受雇于包工头汪某,汪某以工程款未到账为由拖欠其工资17万元。苏某等六人提起诉讼后在审判程序中与汪某达成调解协议,但汪某却未按期履行调解书确定的义务。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多次约谈汪某,阐明利害、释法析理,告知拒绝履行、失信行为的惩戒后果,但汪某仍以种种理由搪塞、逃避,执行干警见劝说无效,果断决定拘传。在多次查找后,成功将汪某拘传到案,并决定对其住处予以搜查,迫于压力,汪某当天履行了法律义务。

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成立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李真 报道 本报泰安讯 12月4日,泰安市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揭牌仪式暨农民工维权座谈会举行。青未了律师事务所、金长虹律师事务所、同城律师事务所、一山律师事务所等律所的二十余名律师参加了座谈会。

泰安市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将被打造成为农民工维权服务的新平台。一是要发挥平台优势。市法律援助中心、市直各律所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和专业优势,以平台为桥梁,进一步扩展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形式和内容,争取把每一个法律援助案件都做成精品。二是要积极主动服务。要完善便民服务热线,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打通法律援助服务“最后一公里”,为农民工提供精准、优质的服务。三是要强化源头预防。要利用工作站专业律师资源优势,对农民工群体开展以案释法,增强农民工自我保护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

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成立,为农民工搭建了一个便捷专业的法律服务平台,对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起到积极作用。

精准服务 助推法治乡村建设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胡向飞 李冉 报道 本报泰安讯 近年来,岱岳区司法局认真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和依法治理规划,紧紧围绕建设“法治岱岳”目标,深入开展“法律进乡村”,满足基层群众学法用法需求。

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组织法律宣讲团进村上法治课、调处矛盾纠纷,今年以来,开展农资商品交易、土地流转承包、婚姻家庭、反家暴、老年人权益保护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500余场次,将法治理念与传统文艺有机融合,精心编排歌曲、戏剧、小品、汶河大鼓等节目,为人民群众奉上一场精彩而又富有教育意义的法治文化大餐。

精准推进法治扶贫工作。以孝善养老促脱贫为导向,面向全区建档立卡贫困老年人做好法律援助及“孝善养老协议”免费公证,实现老年人口稳定脱贫。截至目前,岱岳公证处共免费办理“孝善养老协议”公证书300余份。

积极发挥人民调解作用。乡镇(街道)调解中心利用典型案例以案释法进行法治宣传,对因征地拆迁、山林权属、拖欠农民工工资等引发的矛盾纠纷,以现场人民调解员+线上律师调解的方式第一时间开展调解,并对典型案例边调解边宣传,积极引导基层群众依法维权、依法表达诉求。

宁阳检察官与律师双向互评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沈爱国 辛启 报道 本报宁阳讯 宁阳县检察机关主动作为,通过搭建沟通交流、业务促进、效能提升三个平台,实施“开展定期交流、实行双向互评、畅通联动反应、规范律师接待、深化检务公开、充分听取意见、助力公益诉讼、合力化解矛盾、开设判例微课堂、举办检律论辩赛”等10项工作举措,积极构建新型检律关系,促进司法公正。

建立双向互评机制是“构建新型检律关系”的一项重要举措。宁阳县检察院联合宁阳县司法局多次召开座谈会,制定了《检察官、律师双向互评实施办法》,对检察官司法行为、律师执业行为进行双向互评,及时了解检察官履职情况和律师执业情况。

双向互评机制真正做到“对抗而不对立、交锋而不交恶”,形成既相互尊重、相互支持、相互信任、平等交流,又规范透明、互相监督的良性互动关系,有利于律师和检察官真正形成工作合力,实现良性互动,共同推动司法公正的前进步伐。截至目前,检察官与律师执业互评达30余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深化“源治理” 打造平安福地

□ 本报记者 刘涛 本报通讯员 黄丽娟 王蒙

泰山区岱庙街道位于泰安中心的老城区,辖区人口密度大,驻地单位多、商场市场多、老旧小区多,社会矛盾比较突出。

近年来,岱庙街道坚持往“根”上找问题,从“源”上抓治理,在“本”上求实效,下好先手棋,打好组合拳,探索新路径,不断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全力构建区域共建、多元共治、全民共享治理新格局。

岱庙街道充分运用全域思维、融合理念,从源头上打破各自为战局面,凝聚优势资源力量,探索形成社会事务共治治理的新格局。

岱庙街道一方面突破原有职能部门壁垒,对综治、信访、司法、公安、应急、城管等治理单元进行系统整合,组建街道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集中办公、统一调度,形成了全要素治理“拳头”,效果明显。今年,该街道5年以下信访积案化解率达到87%,5年—10年信访积案化解率达到100%。

另一方面,优化区域资源配置,在街道层面成立了城市基层党建共同体,通过共同体单位提报、社区申报,建立为民服务清单和社区需求清单,在民生帮扶、颐养健康、社会公益等方面启动62个共建项目。

其中,针对辖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缺失、供需矛盾突出等根本性难题,岱庙街道依托党建共同体,积极联络辖区内信誉度高、口碑好的鸿瑞、安泰等19家物业服务资源力量,成立“红色物业联盟”,启动了“红色家园”行动



岱庙街道五马社区的网格员在网格服务驿站里商讨工作。

项目,辖区19个社区实现了物业管理全覆盖,群众生活环境得到有效改善,社区面貌得到较大提升。

同时,围绕社区党组织政治功能不凸显、居委会自治职能不充分、社区服务专业化程度低等问题,岱庙街道构建起党建重引领、居委会抓自治、工作站强服务的“三位一体”治理模式,通过制订基层治理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落地。

岱庙街道坚持把推进网格实体化、平台智能化作为打通信息源的关键途径,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效力。

街道共划分成四级网格,每级网格都设网格长,有专门的办公场所。网格长下设网格

员,在网格内重点抓好民意收集、矛盾化解、服务代办、困难帮扶、阶段性重点工作、安全隐患排查、信访维稳和重点人员监控、流动人口登记等9个方面工作,采取定时办公、定时办公、定时兑现“三定时”的方式提高问题解决的速度。

前不久,三友社区针对辖区退役军人多的实际,开展退役军人网格化服务,逐人建立退役军人家庭档案和需求清单,及时为他们转接组织关系、落实保险接续、安排公益性岗位,辖区122名退役军人全部得到妥善安置。

为能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该街道还自主研发“云治理”信息平台,接入“天网”和“雪亮”工程探头数据,实现事项的发现、

交办、反馈、督办等环节闭环运行。大数据分析功能可以对网格内的群体矛盾纠纷、环境污染防治成效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科学预判规律性问题和节点,把可能出现的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平台试运行以来,上报各类问题899件,办结825件。

针对社会参与度不高、治理结构单一、治理能力匮乏等问题,岱庙街道充分发挥好自治、社会、教育、法治资源力量作用,为基层治理引入源头活水、注入强大动力。

该街道把社区协商民主议事建设作为加强社会治理的根本性和基础性工作,建立社区事务“邻里中心”,深入实施人民调解强基工程,组建劳务纠纷、物业纠纷、家庭纠纷和涉诉纠纷等专业调委会,选聘127名人民调解员持证上岗,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到98%。

建设“区街一体”社会组织双创示范基地,孵化壮大带动型、“草根类”社会组织156个,先后在社区开展公益服务累计157场次,惠及群众3.3万余人次,有效满足了群众的个性化需求,解决了一些政府“想管管不了、想管管不好”的难题。

实施治理能力提升工程,借助全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站、“刘欣工作室”、岱庙讲坛等平台载体,通过喜闻乐见的形式,先后举办扫黑除恶、治安防范、消防安全等专题培训26场次,有效提升了社区工作者的治理服务能力。

另外,岱庙街道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现律师事务所、律师会客厅、司法超市全覆盖,引导群众依法行使权利,促进街道各项事务依法行政、按制度办事,努力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尽责”的社会治理局面。

“三化”联动 信息支撑

新泰以信息化打造社会治理新格局

□ 本报记者 姜言明 刘涛 本报通讯员 李长圣 刘超

11月29日,泰安市政法工作跨平台信息化建设现场会在新泰召开。近年来,新泰市委、市政府把信息化建设作为驱动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大举措,坚持以需求为先导,以应用为核心,强化信息技术支撑,创新工作体制机制,全面提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信息化水平,不断开创县域社会治理新局面。

搭建社会治理大平台

新泰立足社情民意复杂、案多人少矛盾突出的实际,突出问题导向,坚持大融合方向,统一领导,统一规划,统一标准,全面提升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新泰专门成立由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总指挥,公检法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副指挥的“社会治理护航指挥部”。一方面,将全市有关部门单位全部整合到市大数据中心,依托电子政务网建立政法专网,铺设起全天候、无缝隙、多层次的“信息高速公路”;投入资金6000余万元,建成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分级应用的智慧政法综合管控平台。

另一方面,深化“雪亮工程”建设,新安装高清摄像头5000余个,市镇村层层建立视频监控平台,并与公安视频监控平台联网,同步建设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先后建设900个点

位,实现市镇村及部分市直部门面对面互动。针对原有信息化建设融合度不高、智能化不足、实战性不强的短板,当地制定出台《关于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工作的实施意见》,积极推进信息资源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共享。

新泰借助泰安市智慧政法综合管控平台,全面对接智慧法院、智慧警务、智慧公安、智慧法律服务职能,建立全市智慧政法综合管控平台,将一元主导多元化解矛盾、“雪亮工程”、视频会议、网格化服务管理、刑事案件协同办公、“乡呼县应”等系统融为一体,横向连接45个市直部门单位,纵向贯通20个乡镇(街道)866个村社区1890个网格,由“分层”转向“联网”,由孤立转向融合,全面打造上下贯通、左右衔接、点到线、线及面、由线成网的信息共享新模式,为社会治理信息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提升社会治理战斗力

新泰积极将智能信息系统、大数据、云计算等科技手段应用到社会治理中,推动信息汇集、全面展现、精准预测、智慧决策的深度应用,建立健全情报、数据、指挥、行动智能化工作机制,不断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当地依托刑事案件协同办公系统,建立高效联动的协同平台,将案件办理中公安立案、提请逮捕、移送审查、检察起诉、法院审判、社区矫正

等6个主要环节和133个关键节点整体纳入网上运行,实现执法办案全程动态监督。依托“小包公智能量刑辅助系统”,对在审案件进行深度验证,提高对案件事实、争议焦点、法律适用、定罪量刑的公正性,真正实现系统用上去、人力减下来、效率提上去、消耗降下来。

今年以来,新泰市检察院共审查逮捕各类刑事犯罪359人,审查起诉各类刑事犯罪869人,应用系统办案期限审查逮捕平均4.58天,同比减少1.24天,审查起诉平均18.37天,同比减少7.25天;法院共审结各类案件17005件,结案率81.21%,同比提高1.6个百分点;平均办案天数54.19天,同比减少2.61天。

面对违法犯罪信息化、智能化的新趋势,新泰坚持以信息、情报、数据引领警务,通过建立跨警种、跨区域的合作战平台,成立视频警务技术联合实验室等措施,创新网上网下一体化实战机制,打造出更多侦查破案“杀手锏”。

去年以来,新泰通过视频信息发现案件线索1530余起,协助破案86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20余人;今年1月—10月,全市刑事发案率下降3.5%,破案率上升4.6%。

同时,依托智慧政法综合管控平台,制订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网上流程,实现问题闭环式处置、高效化处理。今年以来,网格共排查报送矛盾纠纷、风险隐患、民生服务等信息1.5万余条,形成了网格员排查上报、中心研判分流、市镇村分级办理、职能部门全程参与的工作机制。